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关于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7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18GZA10442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生科技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17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德生科技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德生科技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德生科技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德生科技公司 2017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7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本公司或者公司)董事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了募集资金2017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专用报告)。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728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3,334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58元,募集资金合计252,717,200.00元。根据公司与主承销商、上市保荐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签订的承销暨保荐协议,公司应支付中航证券有限公司承销保荐费28,301,886.79元及对应增值税1,698,113.21元(其中前期已经支付1,886,792.45元及对应增值税113,207.55元),公司募集资金扣除未支付的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后的余额224,717,200.00元,已于2017年10月16日分别存入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高新支行020900090210202银行账号110,538,300.00元;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15010888888887银行账号82,215,800.00元;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风支行(原名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391120100100192755银行账号31,963,100.00元,其中承销保荐费对应增值税1,584,905.66元由公司自有资金账户补足,另扣除律师费用、审计及验资费用、已支付的承销费用、信息披露费用以及发行手续费用合计12,439,622.64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3,862,483.02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7年10月16日对以上募集资金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7GZA10663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2017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总额0.00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224,864,738.46元。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	----

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224,717,200.00
其中：尚未置换的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12,439,622.64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	147,538.46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224,864,738.46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以下简称“《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

1、《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制定和执行

公司已经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严格依照执行。根据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由具体使用单位（或部门）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书填写申请单，后附相应的合同（如有）、进度报表或工程决算报表及发票等资料，由使用单位（或部门）的行政正职或主管经营工作的副职、财务总监审查并联签，并经董事长批准后，凭相关手续到财务部门申请执行付款。

公司对资金应用、项目进度等进行检查、监督，建立项目档案，定期提供具体的工作进度和计划。财务部门对涉及募集资金运用的活动建立了完备的会计记录和原始台帐，并定期检查资金的使用情况及使用效果，同时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对募集资金进行监督审查。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7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利息收入	合计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高新支行	020900090210202	110,538,300.00	96,833.61	110,635,133.6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	15010888888887	82,215,800.00	21,239.08	82,237,039.0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风支行 (原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	391120100100192755	31,963,100.00	29,465.77	31,992,565.77
合 计	-	224,717,200.00	147,538.46	224,864,738.4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总额	213,862,483.0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社会保障卡信息化服务平台技术改造	否	110,538,300.00	110,538,300.00	0.00	0.00	0.00%				
2. 信息化服务研发中心技术改造	否	82,215,800.00	82,215,800.00	0.00	0.00	0.00%				
3. 营销及服务网络技术改造	否	21,108,383.02	21,108,383.02	0.00	0.00	0.00%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13,862,483.02	213,862,483.02	0.00	0.00	0.00%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不适用										
合计		213,862,483.02	213,862,483.02	0.00	0.00	0.0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213,862,483.0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募集资金总额		213,862,483.0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将继续用于募投项目，目前存在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7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7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对相关信息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营业执照

(副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晓英, 张克, 叶韶勋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2日至 2042年03月01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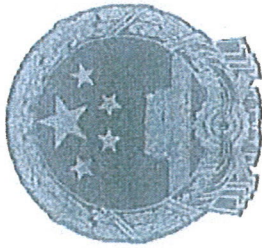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7 年 03 月 29 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证书序号: NO. 01988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叶韶勋

办公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35

注册资本(出资额):

353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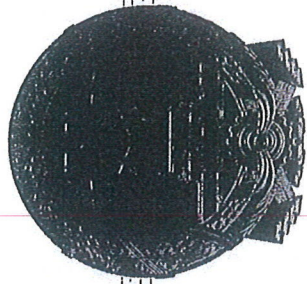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07-07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198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审查，批准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张克



证书号: 16

发证时间: 十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九年十月二十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010077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一九九四年六月一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11年4月30日换发



姓名	陈锦祺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0-01-10
工作单位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330106600110007
Identity card No.	





陈锦棋(440100770001),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7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7〕54号。



44010077000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年 /y 月 /m 日 /d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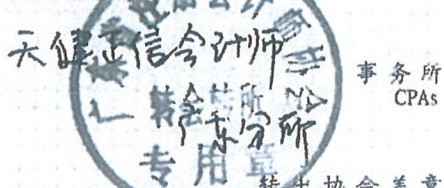
9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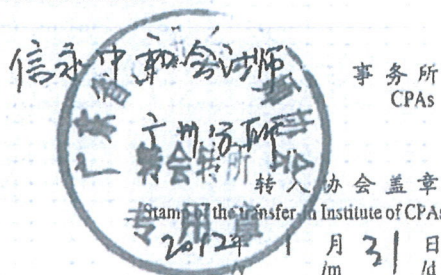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 1月 31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 1月 31日
/y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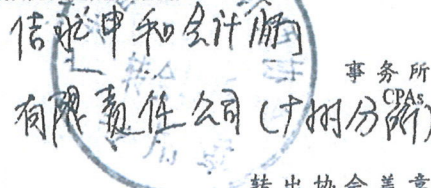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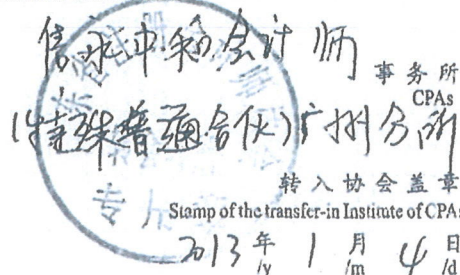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 1月 4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 1月 4日
/y /m /d

1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51010002006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十七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文娜杰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2-07-1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0481198207172966

Identity card No.





文娜杰(510100020061),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7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7) 54号。



51010002006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1年05月



日
/d



日
/d

6

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9年11月23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9年11月23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广州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2月28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2月28日
/y /m /d

10

11